

# 船商共同聲明

為維護小三通船舶航行安全，經金廈航政主管機關及各船公司協商，自2025年4月1日起，金門水頭港往廈門五通港旅客行李管理規定如下：

## 一、隨身攜帶行李/自提行李：

1. 乘客每人可攜帶2件，總重不得超過17公斤，其單件行李長+寬+高總和不得超過180公分。
2. 嬰兒票無隨身行李額度，但嬰兒推車不計入重量。

## 二、託運行李：

1. 每位旅客原則只能托運2件行李，且合計總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，超出者不予收件；每船託運行李總件數或總重量，由各船舶依載客率自行調整。
2. 單件行李不得超過20公斤(超出部分需請旅客自行分裝才可辦理託運)；單件行李長+寬+高總和不得超過180公分，單邊最長不得超過80公分。
3. 收費標準：乘客行李託運計重10公斤(含)以內不收取託運費，逾10公斤(第11公斤起至20公斤)之超量部分每公斤收費新台幣20元，不足1公斤部分按1公斤計算。

三、為維船舶航行安全，如超過載重限制情形，船商將予以拒載。



# 船商共同聲明

為維護小三通船舶航行安全，經金廈航政主管機關及各船公司協商，自2025年4月1日起，金門水頭港往廈門五通港旅客行李管理規定如下：

## 一、隨身攜帶行李/自提行李：

1. 乘客每人可攜帶2件，總重不得超過17公斤，其單件行李長+寬+高總和不得超過180公分。
2. 嬰兒票無隨身行李額度，但嬰兒推車不計入重量。

## 二、託運行李：

1. 每位旅客原則只能托運2件行李，且合計總重量不得超過20公斤，超出者不予收件；每船託運行李總件數或總重量，由各船舶依載客率自行調整。
  2. 單件行李不得超過20公斤(超出部分需請旅客自行分裝才可辦理託運)；單件行李長+寬+高總和不得超過180公分，單邊最長不得超過80公分。
  3. 收費標準：乘客行李託運計重10公斤(含)以內不收取託運費，逾10公斤(第11公斤起至20公斤)之超量部分每公斤收費新台幣20元，不足1公斤部分按1公斤計算。
- 三、為維船舶航行安全，如超過載重限制情形，船商將予以拒載。

